

新见《李涣墓志》考释*

黄清发

内容摘要:《李涣墓志》近年出土。据志,李涣出自唐代宗室大郑王房,能诗能文,惜无诗作传世,文亦仅得见一篇。本文首次将墓志予以刊布,考其生平与交游,并揭示宗室墓志在唐代文学研究中的重要价值。在唐代宗室政策影响下,中唐以后,科举入仕已成为一般宗室的重要选择,李涣顺应时代潮流,并凭借“文”的能力跻身词臣行列,提供了一个宗室家族由身份性贵族转向官僚的具体案例。墓志对“词臣”形象的特别强调,不仅是对墓主李涣的盖棺定论,同时也是撰者刘邺的自我定位。墓志已成为他们表达群体认同的重要空间,传递着这一群体共同的价值观念。

关键词:李涣墓志 宗室 词臣 刘邺 群体认同

唐李涣墓志近年出土,具体时地不详。志盖长74厘米,宽75厘米,篆书4行,行3字。志石长74厘米,宽75厘米,楷书,凡41行,满行42字,全文近1600字。本文首次将墓志予以刊布,并加考释,以求教于方家。

一、墓志录文

【志盖】

唐故中书舍人李府君墓志铭

【志文】

唐故朝议大夫守中书舍人柱国赐紫金鱼袋赠尚书礼部侍郎陇西李公墓志铭并序

翰林学士朝议郎守尚书兵部郎中知制诰柱国赐绯鱼袋刘邺撰

叙曰:陇西成纪李公,有唐之词臣也。吾君得之,发挥帝命,润色鸿业,典谟训诰,与三代同风;吾君失之,追怀令猷,昭示缛礼,蜜印画缓,锡貳卿高秩。其生也,以清以贵;其歿也,以哀以荣。郁为九流之彦,传为千

* 本文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唐代诗人家世生平石刻新证”(14YJA751006)阶段性成果。

载之美。公瑶圃腾芳，璇口袭庆，纓缕剑珮，今古相望。太祖景皇帝十代孙，郑王亮之裔也。曾祖复，义成军节度使、检校尚书左仆射，赠太尉。博厚宽明，忠恪廉清。麾幢之雄，社稷之镇。祖燕卿，江陵府参军。器重玙璠，学穷根源。才推绝俗，位不充量。考公敏，邕管经略招讨处置等使、御史中丞，赠户部尚书。蕴粹含真，不缁不磷。交无譖渎，行本贞峻。尚书娶裴氏，侍中、郇国文宪公耀卿之曾孙，江陵尉翊之长女。封河东郡君，追赠晋国太夫人。公第二子也。公讳涣，字群之。襟灵坦夷，风采秀异。爰自弱岁，文华炳然。推心而贯神明，覃思而搜坟素。至性恻隐，和容煦人。澹而为道德，激而为节义。本于聪明，传以专苦。能暗记十三代史书，至于年月名氏，可以举而念之。大和初，尚书郎李顾行分水曹之务于洛师，有南北史百馀卷，文字剥缺，编简颠倒，请公详之。公乃铅黄点窜，刊正鱼鲁之谬。水曹校焉，无一字之□。虽安世默识，不是过也。开成首祀，登进士第。君子曰：见公之求己，闻公之洁行，则知乎圣明代，不废其公□□□□朝廷欲时之名士，通知吏术，虽中春闱之选，亦限天官之试。调补江陵府参军。旋以试太常寺协律郎，充黔中观察判官。□大理评事，历经略判官。所奉之主，即故相国扶风马公植其人也。旧知俄践于台阶，新命乃参于书府。除河南府河南县丞、集贤殿校理。稍升太子司议郎、集贤殿修撰。无何，荆南节度使杨公汉公表公为观察判官、侍御史，换节度判官、检校户部员外郎。今司徒、相国杜公悰，文武冠岩廊，勋业铭钟釜。再临淮海，必召贤俊。奏署观察判官，未几迁节度判官。芳名懿范，远达宸听。以侍御史征于相阁。脱屣莲幕，峨冠柏台。风望不群，霜威甚峭。拜刑部员外郎，转库部员外郎，兼史馆修撰。含香起草，既展宏材；系日编年，尤推直笔。授长安县令。朱绂被体，银章挂腰。参赤县之殊荣，积紫垣之美望。南宫之□□□□，□部之新声已高。时情式俟于演纶，官业不忘于制锦。期月报政，遂除刑部郎中。司徒公莅镇□□□□□检校吏部郎中，兼御史中丞，赐紫金鱼袋，充节度副使。检而容物，正以守公。兵农之务兼修，宾主之情□□。□□□徒公骤回龙节，再集凤池。总留务于蜀都，溢嘉闻于魏阙。入为兵部郎中，旋拜职方郎中、知制诰。渥泽才降，古风遂还。月中之禁漏凄清，天上之文星照烂。化成之义，唯我无惭。岁满，真拜中书舍人。此日挥毫，已光青史；他年宰物，佇建洪勋。忽遘沉疴，旋悲永往。以咸通三年十二月五日薨于靖恭里第，享年五十六。累阶至朝议大夫，勋至柱国。天子震悼，赠尚书礼部侍郎。公孝友居心，贞方励志。劲正而不讦，安舒而不竞。广德之忠，从桥是执；寿王之智，辨鼎无疑。而又蕴蓄材能，练习程品，切于清慎，长于断决。至于牒诉波委，奸豪云聚，五听之下，万态立分。家无馀财，唯藏经史，洎礼乐文章阴阳射御之书，仅盈万卷。在官俸禄，散及亲朋。古人云：使后世称为清白吏子孙，以此遗之，不亦厚乎？于公见之矣。丹地初回，早抱眠漳之疹；

紫泥犹湿，遽为游岱之魂。惟才与命，何赋之厚薄之不相副欤！呜呼哀哉！著《陈纪》十三卷行于代，诏、诰、诗、赋、赞、述、表、檄凡七百首。夫人河东裴氏，即公叔舅成都府新繁县尉之女，先公十四年而歿，至是祔焉。子男二人。长曰璩，举进士，孝谨有文。次曰小师，年五岁。以来年二月四日卒于京兆府万年县洪固乡胄贵里，次先公之塋，礼也。公之令弟：邠宁庆等州观察支使、监察御史里行璩，浙江西道都团练判官、试大理评事沆，谓愚曰：“通家之素分，忘年之深契，铭吾兄之墓，不宜饰让。”固难以辞，铭曰：

公之族兮，玉叶金枝。公之位兮，紫阁丹墀。稟粹灵兮，挺以贞姿。由积善兮，生于盛时。蕴至和兮，鹤性舒迟。应嘉瑞兮，凤彩葳蕤。洞精识兮，文学宗师。骋高步兮，云霄路歧。攀郄桂兮，遭遇深知。飞阮檄兮，昭彰丽词。绣衣明兮，宪法无私。锦帐严兮，刑书勿欺。佩铜章兮，我用操持。炫金印兮，人瞻陆离。倅巴庸兮，貔武长随。还象魏兮，骅骝不羁。列戎曹兮，乃别旌旗。司诰令兮，载耀缨缕。势骎骎兮，将及咎忧。□舟舟兮，竟迫崦嵫。逢晋竖兮，徒有秦医。数之穷兮，门之何衰。邈荒埏兮，月苦风悲。唯一石兮，千秋在斯。

第五弟浙江西道都团练判官、文林郎、试大理评事、柱国沆书
摄荆南观察推官、将仕郎、试秘书省校书郎柳谠篆盖

二、志文疏证

李涣，两《唐书》无传。据志，李涣为太祖景皇帝十代孙，郑王亮之裔，知其出自唐宗室大郑王房。曾祖李复，《新唐书》传云：“贞元十年郑滑节度使李融卒，军乱，以复检校兵部尚书代融节度……加检校尚书右仆射。卒，年五十九，赠司空，谥曰昭。”^①志云：“曾祖复，义成军节度使、检校尚书左仆射，赠太尉。”所记加官、赠官与传不同。《旧唐书·德宗本纪》：“（贞元十三年四月庚午）义成军节度使、郑滑观察营田、检校左仆射、滑州刺史李复卒。”^②据此，《新唐书》所载加官当有误。志又载李涣“祖燕卿，江陵府参军”、“考公敏，邕管经略招讨处置等使、御史中丞，赠户部尚书”，李燕卿、李公敏史书皆未有传，《新唐书·宗室世系表》亦未载，此可补其阙。

志云：“大和初，尚书郎李顾行分水曹之务于洛师，有南北史百馀卷，文字剥缺，编简颠倒，请公详之。公乃铅黄点窜，刊正鱼鲁之谬。水曹校焉，无一字之口。虽安世默识，不是过也。”李顾行所官尚书郎可确考为金部员外郎^③。大和初，李顾行以金部员外郎的身份分水曹之务于洛阳，李涣为其校勘南北史，

①欧阳修等：《新唐书》卷七八《宗室传·淮安王神通传附李复传》，中华书局，1975年，第3533页。

②刘昫等：《旧唐书》卷一三《德宗本纪》，中华书局，1975年，第385页。

③李德辉：《全唐文作者小传正补》卷七八八“李顾行”条，辽海出版社，2011年，第946页。

时约二十馀岁。李涣青年时期以自身学识为媒介的交游经历^①,展现了他在史学方面的修养,也在一定程度上塑造了他以后的仕宦生涯。据志,李涣先后除集贤殿校理、集贤殿修撰、史馆修撰,正可见其史学才能在仕宦生涯中所占的优势,而中晚唐文人,如韩愈、杜牧等,亦均以史职为荣。李涣所撰《陈纪》十三卷,是其学识的最终体现。从整个唐代学术史来看,由前期重经学与辞赋之学转向偏重子史之学是唐中后期学风的一大变化^②,这带来了中晚唐史学的发达。李涣对史学的兴趣,无疑也受到这种学术风气变化的影响。

李涣“开成首祀,登进士第”,据徐松《登科记考》卷二一“开成元年”条,该年进士及第者四十人,然仅可知陈上美、郑史、蔡京、陆瓌、李□^③、刘瑑、裴德融等七人,孟二冬《登科记考补正》于该年亦未有增补,今据志可补李涣。《旧唐书·高锴传》:“开成元年春,试毕,进呈及第人名,文宗谓侍臣曰:‘从前文格非佳,昨出进士题目,是朕出之,所试似胜去年。’郑覃曰:‘陛下改诗赋格调,以正颓俗,然高锴亦能励精选士,仰副圣旨。’”^④自开成元年至三年,每年皆由文宗恩赐题目,高锴知贡举,唯元年所试题已不可考。

李涣进士及第后,调补江陵府参军,“旋以试太常寺协律郎,充黔中观察判官。□大理评事,历经略判官。所奉之主,即故相国扶风马公植其人也”。《旧唐书·马植传》:“以能政,就加检校左散骑常侍,加中散大夫,转黔中观察使。会昌中,入为大理卿。”^⑤未云入朝在何年,《新唐书》本传亦同。吴廷燮《唐方镇年表》卷六“黔中”条列马植于会昌元年至五年,则其入朝在会昌五年左右,李涣大约也于此时离开黔中。志云:“旧知俄践于台阶,新命乃参于书府。除河南府河南县丞、集贤殿校理。稍升太子司议郎、集贤殿修撰。”似李涣离黔中后即入为集贤殿校理,其实不然。据近年新出土李涣撰其妻裴琡墓志,可知其详。《唐故河东裴氏夫人墓志铭并序》云:“夫人名琡,字子玉,河东闻喜人……见涣举进士第,调参荊州军,辟浙江东道府,除协律,转廷尉评,为黔中部从事。俄而,涣丁内外艰。终制,授河南县丞、书殿讎校。将述职而夫人歿于扬

①对于士人之间的交游,过去学界多偏重文学方面的探讨,近来有学者开始注意到交游的政治、社会、文化方面的意义,如郑雅如《齐梁士人的交游:以任昉的社交网络为中心的考察》、赵立新《〈金楼子·聚书篇〉所见南朝士人的聚书文化和社群活动》。二文均收入甘怀真主编《身分、文化与权力——士族研究新探》(台湾大学出版中心,2012年),可参看。

②查屏球:《〈唐学与唐诗——中晚唐诗风的一种文化考察〉·序言》,商务印书馆,2001年,第6页。

③徐松于“李□”下引郑谷《谷卯岁受同年丈人故川守李侍郎教谕衰晏龙钟益用感叹遂以章句自贻》诗,云谷为郑史之子,李侍郎盖与史同年,其名俟考。据考证,李□为李朋(详参陶敏:《全唐诗人名汇考》,辽海出版社,2006年,第1190页)。

④《旧唐书》卷一六八,第4388页。

⑤《旧唐书》卷一七六,第4565页。

州,时大中三年八月二日也。”^②推知李涣离开黔中后不久,即“丁内外艰”,终制后方授集贤殿校理。又,志所云“旧知”,当指马植。据《通鉴》记载,大中二年五月,“以兵部侍郎、判度支户部周墀,刑部侍郎、盐铁转运使马植并同平章事”^③,此即所谓“践于台阶”也。细绎志文,李涣得授河南县丞、集贤殿校理,当出于马植提携,而时间应在大中二年五月后,这与裴琡志所云亦合。裴琡志撰于大中三年十二月,署“朝请郎行河南府河南县□□集贤殿校理李涣撰”,可知此时李涣尚在集贤殿校理任上,后升为集贤殿修撰。此后不久,“荆南节度使杨公汉公表公为观察判官、侍御史,换节度判官、检校户部员外郎”。据考,杨汉公大中六年以户部侍郎出镇荆南,八年罢^④,则李涣在荆南幕的时间大约亦在大中六年至八年之间。志载李涣“薨于靖恭里第”,则其家于此可知。而据《唐两京城坊考》,西京靖恭坊有刑部尚书杨汝士宅,“与其弟虞卿、汉公、鲁士同居,号靖恭杨家,为冠盖盛游”^⑤,可知二人同居靖恭里,李涣为杨汉公所知,或与此有关。《新唐书·杨汉公传》:“由户部侍郎拜荆南节度使,召为工部尚书。或劾汉公治荆南有贪赃,降秘书监。稍迁国子祭酒。”^⑥此事亦见于《新唐书·郑裔绰传》:“杨汉公为荆南节度使,坐贪沓,贬秘书监。”^⑦载其罢镇与贪赃有关,而杨汉公墓志则提供了具体细节,《唐故银青光禄大夫检校户部尚书使持节鄆州诸军事守鄆州刺史充天平军节度鄆曹濮等州观察处置等使御史大夫上柱国弘农郡开国公食邑二千户弘农杨公(汉公)墓志铭并序》:“入拜给事中,迁户部侍郎,出为荆南节度、检校礼部尚书……监军使段归文小使取索无节,公悉禁绝之。其后归毁于宣宗皇帝,虽不之信,犹罢镇,征入为工部尚书。未几,除秘书监,又改检校工部尚书、国子祭酒。”^⑧据此可知其间详情。

李涣离荆南幕后,“今司徒、相国杜公悰……再临淮海,必召贤俊。奏署观察判官,未几迁节度判官”。再临者,第二次也。《新唐书·杜悰传》:“会昌初,为淮南节度使……逾年,召拜检校尚书右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仍判度支。

②赵力光主编:《西安碑林博物馆新藏墓志续编》第190号拓,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2014年,第587页。

③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四八,中华书局,1956年,第8033页。

④吴廷燮:《唐方镇年表考证》卷下“荆南”条,《唐方镇年表》第三册,中华书局,1980年,第1397页。《唐方镇年表》卷五列杨汉公自大中五年节度荆南,岑仲勉已指其误(《唐方镇年表正补》,《唐方镇年表》第三册,第1521页)。杨汉公出镇荆南,严耕望亦考为约大中六年(《唐仆尚丞郎表》卷三,“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专刊之三十六,1997年,第187页)。

⑤徐松:《唐两京城坊考》卷三,中华书局,1985年,第87页。关于靖恭杨家,可参王静:《靖恭杨家——唐中后期长安官僚家族之个案研究》,《唐研究》第11卷,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389—422页。

⑥《新唐书》卷一七五,第5249页。

⑦《新唐书》卷一六五,第5068页。

⑧吴钢主编:《全唐文补遗》第六辑,三秦出版社,1999年,第180页。

刘稹平，进左仆射、兼门下侍郎。未几，以本官罢，出为剑南东川节度使，徙西川，复镇淮南。”^②据《唐方镇年表》卷五，杜悰第二次镇淮南应自大中六年始，至大中九年罢，而李涣赴淮南幕必在大中八年（详后），最迟大中九年离幕，前后一年有余。离淮南幕后，李涣以侍御史入朝，后拜刑部员外郎，转库部员外郎，兼史馆修撰，“授长安县令”。据《旧唐书·宣宗本纪》，“（大中十二年二月）以库部员外郎、史馆修撰李涣为长安令”^③，与墓志所载正合，可知其除长安令在大中十二年。任长安令刚满月，除刑部郎中，复从杜悰之辟。志云：“司徒公莅镇□□□□□检校吏部郎中，兼御史中丞，赐紫金鱼袋，充节度副使。”司徒公即为杜悰。此处志文残泐，然据后“总留务于蜀都”之语，知杜悰此次出镇之地为剑南西川。大中九年杜悰罢淮南节度使后，“兼太子太傅，分司东都。逾岁，起为留守，复节度剑南西川”^④。据《唐方镇年表》卷六，杜悰此次赴镇在大中十三年，大约在秋冬间^⑤，则李涣亦应于此时随杜悰赴任，充其副使。杜悰此次出镇为时甚短，次年十月（咸通元年十月），杜悰入朝^⑥。《通鉴》“懿宗咸通二年”条：“二月，以中书令白敏中兼中书令、充凤翔节度使；以左仆射、判度支杜悰兼门下侍郎同平章事。”^⑦杜悰咸通元年十月入朝后，次年二月拜相，此即墓志所云“□□□司徒公骤回龙节，再集凤池”。杜悰咸通元年十月离蜀，其后李涣亦“人为兵部郎中，旋拜职方郎中、知制诰”，步入词臣之列。李涣知制诰，应在咸通二年二月杜悰拜相之后（详后）。“岁满，真拜中书舍人”^⑧，知其咸通三年由知制诰升迁为中书舍人，然同年十二月即卒，任期大概不足一年。

撰者刘邺，《旧唐书》卷一七七、《新唐书》卷一八三均有传，然有所误记^⑨。据丁居晦《重修承旨学士壁记》（以下简称丁《记》）载，刘邺大中十四年（咸通元年）十月自左拾遗充翰林学士^⑩，咸通十一年十二月出院，前后共历十一年。刘邺入翰林院后之仕历迁转，丁《记》所载最详：“咸通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迁起居

②《新唐书》卷一六六，第5091页。

③《旧唐书》卷一八，第644页。

④《新唐书》卷一六六《杜悰传》，第5091页。

⑤吴在庆、傅璇琮：《唐五代文学编年史·晚唐卷》，辽海出版社，1998年，第438页。

⑥吴廷燮：《唐方镇年表》卷六，第982页。

⑦《资治通鉴》卷二五〇，第8092页。

⑧此处“岁满”，指满一周年。自长庆二年起，前行郎中知制诰者任职满一周年即与正授中书舍人，李涣的升迁符合正常程序。关于唐代词臣的升迁，可参赖瑞和：《唐后期三大类词臣的升迁与地位——以白居易、元稹、权德舆、李德裕为例》，《学术月刊》2014年第9期，第137—145页。

⑨刘邺生平的详细考辨，可参傅璇琮：《唐翰林学士传论·晚唐卷》，辽海出版社，2007年，第322—328页。

⑩洪遵：《翰苑群书》卷六，傅璇琮、施纯德编：《翰学三书》，辽宁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47页。刘邺何时及以何官充翰林学士，丁居晦《重修承旨学士壁记》、《旧唐书·懿宗本纪》及《唐会要》所载颇有不同，具体可参傅璇琮：《唐翰林学士传论·晚唐卷》，第323页。

舍人，依前充。三年二月二十一日，加兵部员外郎、知制诰，依前充。七月二十九日，召对赐绯。十一月八日，迁中书舍人充。五年九月五日，迁户部侍郎，依前充知制诰。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加承旨。十二月二十三日，守本官出院，充诸道盐铁等使。”^②刘邺撰本志时署“翰林学士朝议郎守尚书兵部郎中知制诰柱国赐绯鱼袋刘邺撰”，时为咸通四年二月，所署“守尚书兵部郎中、知制诰”，恰可补丁《记》所未及。刘邺与李涣为“通家之素分，忘年之深契”，关系甚密，惜未知其详。此前未见刘邺所撰墓志，本志可补其阙。

除上述诸人外，李涣交游可确考者尚有晚唐著名诗人许浑。许浑《宴饯李员外》诗序：“李群之员外从事荆南，尚书杨公诏征赴阙，俄为淮南相国杜公辟命，自汉上舟行至此郡，于白云楼宴罢解缆，阻风却回，因赠。”诗云：“病守江城眼暂开，昔年吴越共衔杯。膺舟出镇虚陈榻，郑履还京下魄台。云叶渐低朱阁掩，浪花初起画檣回。心期解印同君醉，九曲池西望月来。”诗序所云尚书杨公指杨汉公，相国杜公指杜悰。罗时进考此诗为许浑任郢州刺史时作，李群之去荆南赴淮南在大中八年^③，可从。而李群之何人，此前未知其详。今据墓志，知李群之即为李涣。志云：“无何，荆南节度使杨公汉公表公为观察判官、侍御史，换节度判官、检校户部员外郎。”离开杨汉公幕时，李涣为节度判官、检校户部员外郎，与诗题“李员外”正合。诗云“膺舟出镇虚陈榻，郑履还京下魄台”，前句述杜悰出镇淮南，虚榻以待李涣，而后句则指杨汉公征赴京师，与墓志所云亦合。由诗中“昔年吴越共衔杯”一句，知许、李二人早年于吴越即已相识。志未载李涣吴越事，然据前引其妻裴琡墓志，李涣在调补江陵府参军后即“辟浙江东道府”。许浑《再游越中伤朱庆餘协律好直上人》、《陪越中使院诸公镜波馆饯明台裴郑二使君》二诗，为其会昌三四年间再游越中之作^④，而李涣此时或尚在浙江东道府，二人可能即于此时相识。

志载李涣“著《陈纪》十三卷行于代，诏、诰、诗、赋、赞、述、表、檄凡七百首”，可见其能诗能文，惜均无传世。近年出土的裴琡墓志，是李涣唯一得见之文字，所作铭词实可视为诗歌。唐代宗室在文学方面的能力，以往因资料缺乏，除李贺等极个别诗人外^⑤，几被忽略。现因唐人墓志大量出土，让我们得以知道一些宗室人物的文学才能，如太宗女临川公主李孟姜，“雅好经书，尤善词

②洪遵：《翰苑群书》卷六，第47页。

③罗时进：《丁卯集笺证》卷八，中华书局，2012年，第513—514页。此诗序一处断句系据岑仲勉《唐方镇年表正补》（《唐方镇年表》第三册，第1521页），与罗著稍异。

④罗时进：《丁卯集笺证》，第91、152页。

⑤李贺家世考订，参傅璇琮主编：《唐才子传校笺》卷五“李贺”条笺证，第二册，中华书局，1989年，第282—283页。

笔”^②；道王房李询，“尝制诗赋词笔数十万言，纂成十卷，传之子弟”^③。而宗室人物与文学的关系，出土墓志亦提供了不少线索，值得仔细推求^④。若能充分利用这些新出史料，应有助于勾勒宗室群体在唐代文学中的原生面貌。

三、词臣：家族新形象的塑造

如前所述，李涣出自唐代著名的大郑王房，该房人才辈出，列入宗室传者即有淮安王神通、胶东王道彦、梁郡公孝逸、国贞、属、说、齐物、复、襄邑王神符、从晦，前八人均属淮安王李神通一支。如果加上列入专传者之李国贞子李锜，此一支史书有传者共计九人，可谓繁盛。李涣即出于该支。观察这一支在唐代的发展历程，李神通无疑是关键人物。据史载，李神通为高祖从父弟，李渊太原起兵时，李神通在京师举兵以应，于李唐建国起了重要作用。高祖受禅后，“以天下未定，广封宗室以威天下，皇从弟及侄年始孩童者数十人，皆封为郡王”^⑤，神通十一子中即有七人封王，于一般宗室中甚为显赫。但这一遍封宗子的政策在太宗朝发生了变化，以与皇帝血亲关系远近为标准，宗室属疏者降爵为郡公，唯有功者数人封王。李神通家族亦受此影响，其子李道彦等均随例降爵。从宗室群体任官情况来看，太宗、高宗年间，他们多被排除于台省等权力核心部门之外，同时频繁出任高品级地方官及部分中央事务性官职。至开元年间，玄宗一方面仍承袭前朝做法，将直接威胁到皇权的近支宗室隔离于日常政治之外，另一方面又严格依照官僚制下的价值尺度甄拔其馀的宗亲群体，使他们在政治面貌上逐渐由身份性贵族转向官僚^⑥。

就一般宗室而言，他们入仕的主要途径是门荫和科举^⑦，而在中唐以后门荫入仕渐趋衰落，科举入仕则日趋重要，一般宗室也必须因应时代变化的大趋势，方能保持家族地位，甚至有弃门荫而取科举者，如宗室李冲即为一例。《唐故乡贡进士陇西李公墓志铭并序》云：

公讳冲，字大受，有唐太宗文皇帝之子常山王承乾之五代孙，右武卫

②《大唐故临川郡长公主墓志铭并序》，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永淳025，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第704页。

③《大唐故使持节鄆寿二州诸军事二州刺史东安郡公李君墓志铭并序》，北京大学图书馆金石组胡海帆、汤燕编：《北京大学图书馆新藏金石拓本菁华（1996—2012）》，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156页。

④这方面研究可参徐畅：《中唐宗室与文学之家的互动——让皇帝房后人与东平吕氏兄弟交往考》，《文献》2012年第3期，第59—73页。

⑤《旧唐书》卷六〇《宗室传·淮安王神通》，第2342页。

⑥周鼎：《从“国朝旧制”到“开元新制”——唐代宗室群体政治面貌的重塑》，《中华文史论丛》2013年第4期，第319—342页。

⑦刘思怡：《唐朝宗室入仕情况研究》，《唐史论丛》第16辑，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2013年，第174页。

大将军玼之曾孙，尚书左丞廙之孙，邕州经略使位之子也。自常山之后，累世勋德茂行，详于国史。公幼而逊悌，长而肃敬，事父母昆弟，人无间言。以祖父之门荫，早有宦绪。以为郡邑陪吏，不足以光扬宗戚，遂斡弃调选，应进士举，读书著文，皆蹈圣人之闡。有司未达，比不中第，寄寓京师。既久，遂萍游诸侯。何其天道难忧，歼我良士，大和三年八月卅日，卒于庆州之公馆，享年卅二。^②

李冲为李承乾之后，本以其祖父门荫入仕，但他认为以此种方式入仕所授官职不足以光扬宗戚，乃弃之而应进士举，可以看到中晚唐宗室对于门荫与科举的态度。这些宗室起初皆有封爵，然而随着时间推移，他们与皇帝血亲关系越来越疏远，实与一般官僚士大夫无异。在科举入仕地位日渐凸显的背景下，宗室中才能杰出之士亦多选择此路。《唐故银青光禄大夫广州刺史兼御史大夫岭南节度观察处置等使上柱国袭魏郡开国公食邑二千户赠工部尚书陇西李公（从易）墓志铭并序》即云：“宗室才杰，多从乡赋，将相自取，同于庶族。而藩屏贵胄，寂寞无声。”^③墓志写出了当时宗室的实际状态，由此可见科举对于家族振兴的重要，即所谓“丈夫生于世，登科第，由清途”^④，洵为唐人价值观的真实写照。李涣出身的大郑王房同样经历着这种变化，如出自李神符一支的李程、李廓、李昼、李昌符祖孙四代，李石、李福兄弟，李从毅、李从晦、李从实兄弟^⑤，均登进士第。与之相比，李神通一支以进士登第者似较少，目前所见除李涣外，尚有李蟾和李蠙^⑥，墓志云李蟾“年未弱冠，以经明游太学，忽不乐，乃修文举进士，颇以行艺流誉于士友之间”^⑦，后于元和六年登第。而同出于李神通一支的李罕，先以宗正明经及第，后举进士，但却不如李蟾幸运。据李罕撰其父《李又玄墓志》载：“罕自竟陵尉罢，三贡词堂不利。”^⑧李蟾弃明经而举进士，李罕明经及第为官后又再举进士，可见在时代风潮中，唐宗室亦莫能外。李涣无疑顺应了这一潮流，其长子李璿亦举进士。

唐代一般宗室究竟以何种身份应礼部进士试，是否有别于“乡贡进士”或“国子进士”，很长时间以来，其面目一直较为模糊。近年出土的天宝八载

②胡戟、荣新江主编：《大唐西市博物馆藏墓志》，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830页。

③《大唐西市博物馆藏墓志》，第870页。

④《唐故文敬太子庙令段公墓志铭并序》，《大唐西市博物馆藏墓志》，第922页。

⑤周鼎：《从“国朝旧制”到“开元新制”——唐代宗室群体政治面貌的重塑》，《中华文史论丛》2013年第4期，第340页。

⑥李蠙会昌元年进士及第（徐松撰、赵守俨点校：《登科记考》，中华书局，1984年，第787页）。

⑦《唐故朝议郎守尚书比部郎中上柱国赐绯鱼袋陇西李府君墓志铭并序》，《唐代墓志汇编》大和058，第2137页。

⑧《大唐故度支郎廷院官侍御史内供奉柱国赐绯鱼袋陇西李府君墓志铭并叙》，赵文成、赵君平编：《秦晋豫新出墓志蒐佚续编》，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5年，第1274页。

(749)《李夷吾墓志》，题为“族侄前宗正进士挺撰”^②，天宝十四载《李抗墓志》，题为“族侄宗正进士隼书”^③，这两方墓志的出土，凸显了“宗正进士”这一特殊举子群体的真实历史存在。根据郭桂坤的研究，自天宝年间朝廷扩大宗正属籍并将所有宗室子弟升入五等之后，才使得出身于姑臧大房的李挺、李隼有机会以“宗正进士”的身份参加省试。与乡贡进士和国子进士相比，宗正进士的优势仅在于最初的解额相对容易获得，但在省试中大多只有凭借真才实学方能及第，而对于才学突出者，在最终录取中还是具有一定的优势。他们大多属于比较疏远的宗室子弟，且其父祖官资不足以让他们通过更便捷的途径步入仕途^④。李涣是否也以“宗正进士”的身份应举，尚无确证，但从宗室李程、李肱的例子来看^⑤，应该有这种可能。墓志载李涣曾祖李复为“义成军节度使、检校尚书左仆射，赠太尉”，父李公敏为“邕管经略招讨处置等使、御史中丞，赠户部尚书”，可见李涣本为高官显宦之后，应具门荫入仕之便捷，但他选择科举之路，更可能是受崇尚进士出身的时代风潮影响所致。

宗室融入科举体制，表明其官僚化进程的加速。在此背景下，宗室家族由武入文，自建唐初期的武人阶层逐渐转向文化精英，似乎成为他们为了适应时代潮流做出的不二之选，而在科举社会中，“文”的才能也得到了空前的重视。墓志特别强调李涣自年轻时便文采斐然，“本于聪明，传以专苦”，不仅有与生俱来的素质，而且强调后天的苦学。“能暗记十三代史书，至于年月名氏，可以举而念之”，对墓主学养的书写，似暗示其出身于一个学术家庭。墓志似在告诉我们，这一家族已成功地由尚武转向尚学，从而实现了自身身份的转化。志载李涣“家无余财，唯藏经史，洎礼乐文章阴阳射御之书，仅盈万卷”，藏书数量十分可观，可见知识的积累很受重视，而聚书不仅是科举社会中维持家族地位的努力和策略之一^⑥，同时也是崇尚学问的体现。

更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墓志在表明李涣宗室身份的同时，特别重视对其词臣形象的塑造，从而展现了这一家族新的面貌。墓志开篇即云：“陇西成纪李公，有唐之词臣也。吾君得之，发挥帝命，润色鸿业，典谟训诰，与三代同风；吾君失之，追怀令猷，昭示缛礼，蜜印画綬，锡貳卿高秩。其生也，以清以贵；其歿也，以哀以荣。”墓志所云“词臣”，是指李涣曾任知制诰、中书舍人，因此“其生也，以清以贵”，“清”、“贵”的评价，正在于其进士及第及掌纶诰的经历。而在

②《大唐西市博物馆藏墓志》，第568页。

③《大唐西市博物馆藏墓志》，第592页。

④郭桂坤：《唐代宗正进士考》，《北京大学学报》2013年第4期，第27—34页。

⑤李程亦出于大郑王房，李肱未详所出。北宋宗室赵彦若认为此二人为唐宗正进士，具体分析参上引郭桂坤文。刘思怡《唐朝宗室入仕情况研究》亦认为宗室科举入仕的一个途径是先通过宗正寺的简试，获举荐后再参加国家科考，亦可参。

⑥陶晋生：《北宋士族——家族·婚姻·生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专刊之一〇二，2001年，第66页。

唐代，草诏成了“文”和“清”的象征，是对一个政治和文化精英的最高期许^②。综观李涣仕宦生涯，基本遵循了中晚唐士人典型的仕进之路，即在方镇与中央之间流动，最后得以进入中央为官。志云其“入为兵部郎中，旋拜职方郎中、知制诰……岁满，真拜中书舍人”，李涣任兵部郎中时间甚短，旋即以职方郎中的本官知制诰，可见他必定以文词见擢，而其史学才能应该也是一个重要因素^③。关于唐代的知制诰，赖瑞和指出，唐前期以他官知制诰的做法并不常见，且主要以高官知制诰。但到了肃、代、德三朝，以他官知制诰的案例开始增多，多以起居舍人、员外郎、郎中和谏议大夫知制诰。到了宪宗朝，则多以卑官（更常用郎中和员外郎）去知制诰，成为一种固定的使职。穆宗后，以他官知制诰的办法仍然行用，一直到唐末都如此^④。李涣以职方郎中的本官知制诰，其本官官品低于中书舍人，也是属于以卑官去知制诰的类型，而这一类型的知制诰和宰相的关系非常密切，多由宰相举荐他们出任这一职务^⑤。李涣得以知制诰，应是出于时任宰相杜悰的举荐。由墓志可知，杜悰出任节度使时，曾先后两次辟李涣为僚佐。第一次在杜悰淮南幕，先署观察判官，未几迁节度判官。判官在使府中位次副使，尽总府事，地位甚高^⑥。第二次在杜悰剑南西川节度府，李涣升任节度副使，“兵农之务兼修，宾主之情□□”，不仅协助杜悰处理军政事务，还建立了更为密切的宾主之情，可见李涣与杜悰私交甚深。因此，杜悰擢拔李涣知制诰，除了看重其个人才能，他们之间的这种私交应当也是一大关键因素。正因杜悰的擢用，李涣得以实现其仕宦生涯中最为关键的一步，成为代王者立言的词臣，从而跻身于清流行列。

墓志开篇将李涣定位为词臣的同时，也特别强调其所撰诏诰能“发挥帝命，润色鸿业”，正说明这种文体所能显示出来的巨大力量。它们表面上看来是官方文告，实际上是一种近乎政治纲领性的文体^⑦。因此，词臣及其所撰制诏在当时的政治文化中极为重要^⑧。正如墓志所指出的，墓主凭借“文”的能力“润色王言”，从而具有清贵地位，这种观念在唐代政治生活中起到划定精英群体的作用，正是这一群体共同构建了唐代的清流文化。按照陆扬的看法，清流

②陆扬：《从墓志的史料分析走向墓志的史学分析——以〈新出魏晋南北朝墓志疏证〉为中心》，《中华文史论丛》2006年第4期，第122页。

③张东光：《唐宋时期的中枢秘书官》，《历史研究》1995年第4期，第139页。

④赖瑞和：《唐代三大类型知制诰的特征与区别》，《文史》2014年第4辑，第192页。

⑤赖瑞和：《唐代三大类型知制诰的特征与区别》，《文史》2014年第4辑，第194—195页。

⑥戴伟华：《唐代使府与文学研究》（修订本），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30页。

⑦傅璇琮：《陈飞〈唐代试策考述〉序》，《唐宋文史论丛及其他》，辽海出版社，2004年，第463页。

⑧从整体上讨论词臣文化在唐五代出现的历史语境及其对政治文化的影响，这方面研究可参陆扬：《论唐五代社会与政治中的词臣与词臣家族——以新出石刻资料为例》，《北京大学学报》2013年第4期，第5—16页。

意识形成于玄宗时代,到中晚唐逐渐成为强大的主流意识,产生极强的排他性,而在清流内部,则产生强烈的自我认同感。具体来说,以宫廷为中心的文化想象、以代朝廷立言为最高目标的文学实践和以翰林学士等词臣为重要身份象征的政治文化精英,再加上进士词科及其相关礼仪,共同构成中晚唐清流文化的四大要素^②。李涣官中书舍人,无疑是这一精英群体中的一员,而为其撰志的刘邺,其时正任翰林学士。中晚唐时中书舍人与翰林学士之关系,李虞仲《授学士王源中等中书舍人制》有过很好的表述:“朝廷之制,外有纶闱之职,以奉大猷;中有翰苑之司,以专密命。帝王懿范,备举而行,森然在前,其道一贯。”^③傅璇琮认为,“外有纶闱之职”,是指中书舍人,“中有翰苑之司”,是指翰林学士。翰林学士在宫中是掌天子的密命,而中书舍人虽在外廷,但其职掌仍是宣达“大猷”,因此李虞仲认为这二者在宣扬帝王政绩时,应是“备举而行”,“其道一贯”^④。李涣与刘邺,一为中书舍人,一为翰林学士,同属词臣群体,因此,撰者对墓主的词臣身份及其所撰诰诏的功用有很深的理解和认同。我们知道,墓志不仅是古人用来表达自我认知的重要空间,同时也可认为是表达群体认同的重要空间。开元、天宝以后,墓志撰者主体意识由隐至显,墓志的书写,不仅表达了丧家所希望传递的价值观,同时也表达了撰者的价值理念与评判。当二者契合时,墓志书写也就成为他们相互认同的媒介,传递着这一群体共同的价值观念。就此角度而言,墓志所云“有唐之词臣也”,不仅是对墓主李涣的盖棺定论,同时也是撰者刘邺的自我定位。

【作者简介】黄清发,上海交通大学人文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唐代石刻文献。

②陆扬:《唐代的清流文化——一个现象的概述》,《田馀庆先生九十华诞颂寿论文集》,中华书局,2014年,第550—556页。

③董诰等:《全唐文》卷六九三,中华书局,1983年,第7114页。

④傅璇琮:《唐宪穆两朝翰林学士考论》,《唐宋文史论丛及其他》,第79页。